

國立東華大學

2020 年「托育人員專業訓練」招生簡章

一、目標：

國立東華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整合本校花師教育學院幼兒教育學系及相關產業機構(醫學中心、幼兒園...)，邀請專業領域資深優良教師授課、規劃課程，提昇托育人員專業職能，輔以取得相關專業資格及考照，以達成理論與實務溝通無礙及培養優質幼兒教保專業人才，充實花蓮縣保母專業人力資源並促進社區保母系統保母服務品質。

二、招生對象、資格：

1. 年滿 20 歲，欲修習托育人員專業訓練並報考「托育人員」職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者。
2. 年滿 20 歲，有意從事托育服務工作，或藉托育訓練課程充實嬰幼兒照護知能者。
3. 以設籍花蓮縣縣民優先。

三、招生人數：每班以 50 人參訓為原則，最低達 40 人開班，至多不超過 60 人。

四、應修學分、時數及課程：托育人員專業訓練法定課程 7 學分，1 學分以 18 小時計，總計 126 小時，內容規劃如下表。

一、兒童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相關法規導論：1 學分 / 18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介紹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的相關政策、發展脈絡及內涵。(4 小時)2. 介紹及探討社區保母系統的架構、及兒童托育政策及相關法規。(4 小時)3. 兒童人權與相關法規的介紹與案例討論。(4 小時)4. 兒童福利相關措施與社會資源的內涵及運用。(4 小時)5. 介紹及探討國內外兒童福利法規的趨勢及未來可能的方向。(2 小時)
二、嬰幼兒發展：1 學分 / 18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瞭解嬰幼兒身心發展及各時期的特徵，並探討身體動作、語言、社會、情緒等影響因素及照護或輔導策略。(6 小時)2. 認識感覺統合訓練的生理學基礎、瞭解感覺統合訓練的基本原理原則及發展的評估。(4 小時)3. 認識早期療育基本概念及方法。(2 小時)4. 認識發展遲緩的意涵及發展遲緩兒童的特性。(2 小時)5. 在多元文化的社會下，應瞭解性別在自我發展的角色及性別發展與社會文化互動的關係，並進行案例分享。(4 小時)
三、親職教育與社會資源運用：1 學分 / 18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瞭解及探討嬰幼兒時期的教養角色、態度與方法。(3 小時)2. 認識可運用的社會資源及支持的網路。(3 小時)3. 介紹繪本的選擇及說故事的方法與技巧。(4 小時)4. 瞭解如何與父母親及嬰幼兒溝通的技巧及方法，以建立良善關係。(2 小時)5. 認識保育日誌書寫的意義並指導保育日誌撰寫方式及檔案製作。(2 小時)6. 瞭解及探討父母與嬰幼兒時期的關係及影響。(4 小時)
四、托育服務概論及專業倫理：1 學分 / 18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介紹托育服務的起源、內容、工作重點、原則及托育工作的相關法規。(2 小時)2. 瞭解及討論各類教保工作與保母工作的意義與內容。(4 小時)3. 針對保母應扮演的角色與特質進行說明與分析。(4 小時)4. 瞭解保母可能面對的工作壓力，進而學習情緒管理及壓力調適。(4 小時)5. 瞭解保母工作倫理與案例討論及分析。(2 小時)6. 現職保母實務及案例分享。(2 小時)
五、嬰幼兒照護技術：1 學分 / 18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認識母乳哺育對母嬰健康的重要性並學習母乳問題之處理能力。(2 小時)2. 托育人員術科操作 - 清潔。(4 小時)3. 托育人員術科操作 - 兒全醫護。(4 小時)4. 托育人員術科操作 - 調製。(4 小時)5. 托育人員術科操作 - 遊戲。(4 小時)

六、嬰幼兒環境規劃及活動設計：1 學分 / 18 小時

1. 瞭解嬰幼兒生活的安排與常規的建立。(4 小時)
2. 瞭解嬰幼兒托育環境的規劃、布置原則及對嬰幼兒身心可能造成的影響。(4 小時)
3. 介紹嬰幼兒的遊戲與教法，並進行肢體律動實務。(4 小時)
4. 配合嬰幼兒身心發展介紹適合玩具及製作方法 (實作教玩具)(6 小時)

七、嬰幼兒健康照護：1 學分 / 18 小時

1. 介紹內容為嬰兒期飲食為主。(4 小時)
2. 以食物應用在嬰幼兒餐點及份量概念。(3 小時)
3. 介紹嬰幼兒常見的疾病、照顧技巧，及用藥的常識。(4 小時)
4. 認識嬰幼兒預防接種與簡易家庭護理。(4 小時)
5. 介紹嬰幼兒常見的事故傷害及面對傷害或危機等事件之心態與處理方式。(3 小時)

五、上課期程：04 月 11 日至 06 月 11 日，每週二、三、四、及部分週末時段，08:00 至 17:00，每次 6~8 小時。

六、上課地點：本校創新研究園區 (美崙校區) 五守樓。地址：花蓮市華西路 123 號。

七、收費標準

1. 一般民眾及設籍花蓮縣民眾學費每人 7,500 元。
2. 設籍花蓮縣且具以下身分者，報名時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依下列規定，由花蓮縣政府補助核定訓練費用。

補助身分類別	補助金額	
	取得結業證書者	出席時數符合規定但成績考核結果不及格者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特殊境遇家庭 ※領有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家庭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家庭	全額	二分之一
※寄養家庭	二分之一	四分之一
※新住民身份 ※原住民身份	三分之一	六分之一

八、退費標準：依照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規定退費。

1. 因故未能開班，得以電話通知學員並全額退費。
2. 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班者，退還已繳學費 90%。開課日當天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 50%。
3. 自實際上課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 (不含)，退還已繳學費 50%。
4. 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 (含) 者，不予退還已繳費用。
5. 申請退費者，請提供本人退費帳號，恕不辦理現金退費。

九、成績考核及請假規定：本課程設有簽到簽退程序嚴格控管出席狀況。

1. 課程科目測驗以 60 分為及格，全部科目及格者，由本校造冊送縣府社會處，核發結業證書。
2. 課程缺席與請假超過單一科目總時數 1/3 者，不予參與學科期末測試且不發給結業證書。
3. 課程出席率 (總時數) 未達 80% 者，不予參與學科期末測試且不發給結業證書。
4. 課程開始後逾 15 分鐘與課程結束前點名未到者，視為缺席。
5. 無故曠課 3 次者，應予以退訓。

十、報名網址：www.ipark.ndhu.tw 或以手機掃描右方 QR CODE→

1. 為因應武漢肺炎防疫，以網路作為主要報名管道，相關附件皆可以手機拍照上傳。
2. 報名完成經本校確認後，將以 E-MAIL 郵件方式確認您的報名並寄送繳費單，請依繳費單上繳費方式繳費，並於 3 日內完成費用繳交，務必自行留意您的 E-MAIL 信箱，感謝配合。

